

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7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 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8 年 11 月 6 日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发行审核委员会对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7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。根据审核结果，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。

目前，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。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

2018 年 11 月 7 日